



阿拉善左旗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阿拉善左旗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应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，因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出具本公司 2016 年审计报告，导致不能如期披露。为确保本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质量和准确性，现承诺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之前完成披露工作。

因延迟披露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本公司深表歉意。
特此公告。

阿拉善左旗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

2017 年 6 月 28 日

